

# 江城县营盘山水库安置区康平镇营盘山村新寨组美丽家园·移民新村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 （标段） 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城县营盘山水库安置区康平镇营盘山村新寨组美丽家园·移民新村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 （标段）已由江城县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名称或单位名称）以江发改〔2025〕17号（批文名称、编号及文件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城县宇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普洱市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资金（资金来源），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招标人为江城县宇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江城县营盘山水库安置区康平镇营盘山村新寨组。

2.2 计划工期：270日历天。

2.3 质量要求：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关专业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组织验收，一次验收合格。

2.4 其他内容：/（包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计划工期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 3. 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招标范围：（一）公共设施建设工程：

1. 新建集体经济发展用房 1 座，建筑面积 1132.84 m<sup>2</sup>； 2. 新建遮雨棚 1#1 座，建筑面积 232.82 m<sup>2</sup>；  
3. 新建遮雨棚 2#1 座，建筑面积 21 m<sup>2</sup>； 4. 新建遮雨棚 3#1 座，建筑面积 21 m<sup>2</sup>； 5. 新建厨房 1 座，  
建筑面积 53.66 m<sup>2</sup>； 6. 厨房设备 1 套； 7. 伙房座椅购置 80 套； 8. 公共用房改造，改造面积 66.34 m<sup>2</sup>；  
9. 新建公厕 1 座，建筑面积 27.65 m<sup>2</sup>。

（二）基础设施建设

1. 硬化面积 1#，硬化面积 52 m<sup>2</sup>； 2. 硬化面积 2#，硬化面积 620 m<sup>2</sup>； 3. 雨水排水暗沟 1#，长度 51.5m；  
4. 雨水排水暗沟 2#，长度 25m； 5. 雨水排水暗沟 3#，长度 87m； 6. 浆砌石挡土墙 1#，2.06m<sup>3</sup>； 7. 浆砌石挡  
土墙 2#，1.34m<sup>3</sup>； 8. 宣传牌 2 块； 9. 停车位建设 14 个； 10. DN300 污水主管 178.53m； 11. DN200 污水  
支管 256.09m； 12. 新建污水处理设施 15m<sup>3</sup>； 13. 污水检查井 29 座； 14. 入户收集池 34 座； 15. 隔油井 34  
座； 16. 户用检查井 34 座； 17. PVC-U 入户管 510m。

（三）绿化、亮化建设

1. 景观石 1 块； 2. 花台 233.47m； 3. 景观步道 1#135m； 4. 景观步道 2#80m；

5. 景观步道 3#69m； 6. 太阳能路灯 11 盏； 7. 绿化苗木 100 棵。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投标准备期内发出的修改通知书和招标答疑文件中所说明的内容；设计施工图所示内容调整部分。）（招标范围应涵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的承包范围的主要内容等详细说明）。

招标规模：招标金额约为 448.00 万元（招标规模应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从业标准，包括招标项目面积、高度、跨度、金额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

详细资质要求：有 无

投标人资质：建筑业企业资质 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级及以上 其他资质：/

具备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资质条件。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建造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其他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单位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提供投标人近一年内为其购买的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注：若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已做变更的，需提供全套项目负责人变更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若项目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中标人确定前已在其他项目中中标并担任项目负责人，且投标时未提供项目负责人变更材料的，视其为“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职称；提供投标人近一年内为其购买的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

财务要求：2021 至 2023（年份要求）有效的财务报表。

企业业绩要求：有 无

企业业绩：业绩个数不小于 1，单项合同金额（万元）不小于 200，合同签订时间大于 2022-1-1，业绩内容为业绩个数不小于 1，单项合同金额（万元）不小于 200，合同签订时间大于 2022-1-1，业绩内容为类似施工业绩，时间指：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业绩时间以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或业主证明）颁发时间为准，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业绩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是指房屋建筑工程；“业绩证明材料”是指：已完工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或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或业主证明）的扫描件，在建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有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_\_\_\_\_，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信誉要求：（1）当前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2）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根据《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十九条整治措施的通知》（云建质〔2023〕1号），对在云南省内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且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不得参与新的招标投标活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合格后，应当逐级向属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复核，经省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准通过后，方可在云南省行政区域范围内参与新的招标投标活动。

其他要求：1、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企业主要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

2、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需符合《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DB-DBJ53/T-69-2014）的要求，具备岗位资格证书。且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投标人近一年内为其购买的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

3、财务要求：具有良好财务状况，提供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成立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若为2023年以后成立公司且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情况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银行开具的资金证明文件]。

4、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至今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

5、投标人向招标人保证，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产品不会构成对任何第三方的专利、版权、商标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或其他财产权利的侵犯。如有上述情况发生，则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提供书面承诺）。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yunnan.gov.cn)（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进入后切换至普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ZBS、图纸（电子版））。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按照《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号）的要求，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降幅不得低于现收取数额的50%。具体减免金额参照对应项目地区的相关文件为准，并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情况。

5.3 其他要求：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年3月3日18时00分至2025年3月10日18时00分。

##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进入后切换至普洱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其他要求：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2025年3月26日09:00（投标截止时间，下同），本项目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启用网上远程开标（即远程在线开标），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到达开标会现场提交文件、解密文件（即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标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签到、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ynjzjgcx.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及/。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城县宇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普洱市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勐烈镇三江大厦二期门面5-19号  
地址：江城县勐烈镇三江大厦二期门面5-19号  
邮编：\_\_\_\_\_  
联系人：李昱  
电话：19995998981  
电子邮件：\_\_\_\_\_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创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海伦国际4号地块3栋704室  
地址：云南创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编：\_\_\_\_\_  
联系人：杨晓玲  
电话：14787933348  
电子邮件：446336545@qq.com

行政监督单位：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填写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监管机构名称）  
监督电话：0879-3721012